

# 石家庄市总工会 2015 年部门决算及 “三公”经费公开情况（财政资金）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石家庄市总工会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石家庄市总工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石家庄市总工会的主要职责是：

工会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代表职工的利益，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基本职责。石家庄市总工会是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和各产业工会的领导机关。市总工会受市委和省总工会领导。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党和全市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市委工作部署和中国工会全国代表大会，河北省工会代表大会、石家庄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及作出的决议。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指导方针。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行厂务公开和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

（三）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

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全总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立法和政策、措施、制度的制定；维护困难职工群体合法权益，救助特困职工；调查侵犯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并提出处理意见；指导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参与劳动争议仲裁；为职工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推动建立和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研究和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指导劳动合同签订工作。

（五）研究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加强自身改革和建设，最大限度地组织职工到工会中来，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为全市各级工会提供理论政策服务；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基层工会组织组建和会员管理工作；协助各级党委搞好和各级工会领导班子建设，研究制定市以下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计划；监督、检查市总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廉政建设情况。

（六）最大限度的保护、调动和发挥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指导基层工会开展群众性的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协助市政府做好市及市以上劳动模范及“五一”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培养和管

理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协助党政不断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技术素质。

(七) 负责全市各级工会和所属企事业单位财务工作的政策指导和监督；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的规定，负责对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 研究国际工运情况，代表我市职工开展对外经济、技术、文化交流活动，发展同国内外工会组织的友好关系。

(九)、承担市委及省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石家庄市总工会决算单位构成

(一) 石家庄市总工会

(二) 石家庄职工大学（离退休部分费用）

(三) 石家庄市职工服务中心（离退休部分费用）

## 第二部分 石家庄市总工会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 第三部分 石家庄市总工会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财政局负担市总工会及市总两个直属事业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这三个单位分别是石家庄市总工会、石家庄市职工服务中心和石家庄职工大学。

上述三个单位 2015 年初共有离休人员 15 人，退休人员 134 人，离退休人员共计 149 人。年末共有离休人员 15 人，退休人员 143 人，离退休人员共计 158 人。年内新增退休人员 10 人，去世退休人员 1 人。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456.5 万元，支出 1456.5 万元，年末结余 0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收入合计 1456.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

- 1、行政运行收入 691.1 万元；
- 2、一般管理事务收入 355.5 万元；
- 3、厂务公开收入 10 万元；
- 4、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400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支出合计 1456.5 万元，其中：

- 1、行政运行支出 691.1 万元；
- 2、一般管理事务支出 355.5 万元；
- 3、厂务公开支出 10 万元；
- 4、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合计 1456.5 万元，具体为：

1、行政运行支出 691.1 万元，其中：离休费 118.5 万元，退休费 531.8 万元，抚恤金 21.9 万元，离退休公用经费 18.8 万元。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55.5 万元，其中：省财政 2015 年困难职工帮扶及送温暖资金 310.5 万元，省部级劳模体检费 20 万元，经济技术创新经费 4.98 万元，劳动和谐创建经费 5 万元，工青妇大院管理费 15 万元。

3、厂务公开支出 10 万元。

4、其他城市生活救济支出 400 万元，其中：市级困难职工救助费 250 万元，困难劳模救助费 15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情况（财政资金）：

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以上财政资金均按要求使用完毕，并按要求已逐项进行了审计，未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附件：2015 年市总工会财政拨款决算表。

石家庄市总工会

2016年9月12日